



北人
BEIREN

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BEIREN PRINTING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187)

股東提名人選參選董事程序

根據《北人印刷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公司”）章程》，公司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董事由股東大會從董事會或代表發行股份 3%以上（含 3%）的股東提名的候選人中選舉。有關提名董事候選人的意圖以及候選人表明願意接受提名的書面通知，應當在股東大會通知當日後及召開股東會七天之前發給公司。

公司股東可通過如下兩種方式提名董事：

方式一：通過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

公司董事候選人的甄選工作主要由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負責，因此股東可致函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地址為中國北京市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榮昌東街 6 號，推薦董事候選人。提名委員會對股東提出的人選進行甄別和考察，對於其認為合適的人選，提名委員會將向董事會提出董事候選人的建議和相關材料，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公司股東大會選舉。

方式二：以股東身份直接向股東大會提出關於董事人選的臨時提案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 10 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

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 2 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公司在刊發股東大會通告後，收到股東提名董事候選人的通知，公司將刊登公告或發出補充通函。公司將評估是否需要將該股東大會押後，以讓股東有至少 10 個營業日考慮公告或補充通函所披露的有關資料。

提名董事候選人的書面通知，寄至公司注冊地址中國北京市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榮昌東街 6 號。

中國北京

2012 年 3 月 23 日